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晋中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28日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市长刘星作的《晋中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5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央及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

五届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深化全方位转型,大力实施“156”战略举措,持续优化“五张牌”高质量发展、全方位转型的五篇大文章,奋勇争先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加快构建体现晋中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精准有效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着力扩大内需,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落实稳住楼市股市要求,防范化

解重点领域风险和外部冲击,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坚实基础。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晋中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千字当头、增强信心,迎难而上、奋发有为,加快在全省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奋勇争先,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晋中篇章!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晋中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决议

(2025年2月28日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晋中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及晋中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

晋中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晋中市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晋中市2024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的决议

(2025年2月28日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晋中市2024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全市和市本

级预算草案的报告》及晋中市2025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同意市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晋

中市2024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晋中市2025年市本级预算。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晋中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28日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主任王建忠作的《晋中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5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大常委会常务

委员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践行和发展全过

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紧紧围绕市委“156”战略举措,聚焦优化“五张牌”高质量发展、全方位转型的五篇大文章,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奋勇争先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贡献人大力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28日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原占斌作的《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5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要坚

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落实最高检《关于全面深化检察改革、进一步加

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意见》,紧紧围绕市委“156”战略举措,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打造“检护晋商”党建品牌,以实际检察工作成效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晋中篇章贡献检察力量!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晋中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28日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晋中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王宝明作的《晋中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5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要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检察工作的重要指示、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落实最高检《关于全面深化检察改革、进一步加

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意见》,紧紧围绕市委“156”战略举措,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打造“检护晋商”党建品牌,以实际检察工作成效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晋中篇章贡献检察力量!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28日政协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任秀红同志代表政协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市政协五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5年2月28日政协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韩文让同志代表政协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关于市政协五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市政协五届四次会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5年2月28日政协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市政协五届四次会议期间,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扣市委“156”战略举措,围绕持续优化“五张牌”高质量发展、全方位转型的五篇大文章,聚焦我市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改善民生等方面的重点难点问题,通过提案认真履职尽责,积极建言献策。

截至2025年2月27日12时,大会共收到提案465件。依据《政协晋中市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政协晋中市委员会提案审查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审查,立案391件。立案的提案中,按提案主体分,委员提案292件,占74.7%;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界别和政协专门委员会集体提案99件,占25.3%。从提案内容看,经济建设方面提案91件,占23.2%;政治建设方面提案11件,占2.8%;文化建设方面提案68件,占17.4%;社会建设方面提案209件,占53.5%;生态文明建设方面提案12件,占3.1%。提案内容紧扣省委、市委决策部署,选题更加精准,调研更加深

入,意见建议更富有针对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提案整体质量进一步提升,充分体现了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的使命担当,反映了社会关切与群众期待,彰显了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的独特优势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机活力,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晋中篇章贡献了智慧和力量。

大会闭幕后,按照分口交办的原则,立案的提案交由相关承办单位办理。对未予立案的提案,将积极同提案者协商,作为建议转送有关部门参阅。本次大会提案截止日期之后收到的提案,将作为平时提案审查办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

(2025年2月28日政协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晋中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2月25日至28日在榆次召开。

会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深入协商议政,积极建言献策,广泛凝聚共识。中共晋中市委书记常书铭等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并参加联组讨论,与委员共商晋中改革发展大计。委员们听取并讨论刘星市长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并讨论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表示赞同并

先取得新成效,中国式现代化晋中实践迈出新步伐。

会议认为,一年来,全市政协在服务中心大局中的优势和作用进一步彰显。在中共晋中市委的坚强领导和省政协的有力指导下,市政协及其常委会团结引领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主动投身中国式现代化晋中实践,广泛汇聚团结奋斗力量,政治引领向更加鲜明,建言资政成效更加凸显,凝聚共识制度更加完善,委员履职活力更加迸发,为助推我市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人民政协事业实现了新的发展。

会议强调,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也是我市推动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关键期、深化全方位转型的窗口期。全市政协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紧紧围绕中共晋中市委五届八次全会、九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聚焦大力实施“156”战略举措履职尽责,持续深化忠诚政协、有为政协、团结政协、书香政协、清廉政协“五型政协”建设,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为我市在全省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奋勇争先,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晋中篇章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会议强调,全市各级政协组织要一心向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刻把握“十个坚持”的丰富内涵和实践

要求,始终不渝坚持党对人民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切实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理论学习抓在经常、把党建引领落在实处,高站位把牢人民政协事业正确政治方向,在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书写新答卷。要一心干事,紧扣市委“156”战略举措,围绕持续优化“五张牌”高质量发展、全方位转型的五篇大文章,聚焦“九个协同发力”重点任务,深入调研协商,精准建言资政,全力推动经济稳增长等中心工作、提升转型新质效等重点任务和民生保障等重要工作,高质量服务全市发展要务,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晋中实践、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具体行动中展现新担当。要一心携手,积极发挥人民政协统一战线组织功能作用,坚定扛起“落实下去、凝聚起来”的政治责任,不断加强政协反映社情民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机制建设,高水平凝聚团结奋进力量,在服务企业增信心、联系群众聚民心、联谊交流筑同心上取得新进展。要一心创优,坚持改革创新,加强自身建设,扎实推进专门协商机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功能建设,持续强化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两支队伍”建设,高标准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在更好彰显专门协商机构的制度优势和治理效能上取得新业绩。

会议号召,全市各级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委员,更要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晋中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同心同德、群策群力、共勉共进,不断开创政协工作新局面,为助力我市在全省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奋勇争先,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晋中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